

约翰王



[约翰王 下载链接1](#)

著者:支荩忠 注释

出版者:商务印书馆

出版时间:2001-3

装帧:平装

isbn:9787100027892

《约翰王》是莎士比亚的一部英国历史剧，写12、13世纪之交约翰王一生主要经历，如他和法国王室为争夺英国王位而进行的两次战争，他对王位合法继承人的迫害，他对教会的掠夺和他与罗马教廷的冲突，贵族们对他的叛离和归顺以及他被僧侣毒害致死等情节。剧中人物形象鲜明，有许多动人的情景。当康斯丹丝遭到法王的背弃时，当她的爱子被俘时，她所倾诉的怨愤和悲哀使人不由得对她产生同情，阿瑟王子在恳求赫伯特不要伤害他的双目时发出的近乎绝望的哀号真能催人泪下，而当贵族们得知阿瑟遇害后，他们对约翰的义愤和叛离使人不禁为贵族们的义举感到振奋。剧中主要人物，如约翰的卑怯、自私，法王的伪善，路易的奸诈，利摩琪斯的趋炎附势，潘道尔夫的仗横捭阖

，庶子忠诚的坦率等都能通过他们自己的行为表露本遗。本剧不仅显示了莎士比亚塑造人物的高超技巧，也说明他写作英国的历史剧的宗旨是为了鼓励英国人民、激发他们的爱国热情。

作者介绍:

目录:

[约翰王 下载链接1](#)

标签

莎士比亚

戏剧

英国

外国文学

莎士比亚戏剧

英国文学

历史

文学

评论

康斯坦丝很像欧里庇得斯笔下的赫卡柏，都面临过城邦的摧毁，亲人的生离死别。但最可怕的是希望的破灭。她把复仇的愿望寄托在菲利普国王身上，却尝受了希望的善变带来的恐惧。命运不可知，忧惧让她悲哀，而希望又随时可以变成空洞的虚伪，“我和我的悲哀就坐在这里，这便是我的王位”，这是悲剧的底子

前半本戏剧感过强，结局草率，庶子这个形象前后不一。不过杀侄一段写得好，一波三折，约翰王见风使舵的嘴脸跃然纸上。

典型的三俗和历史戏说剧，放在西朝鲜一定会被禁的类型。

因为在两个“四部曲”之外，文学史相对忽略《约翰王》，其实第一幕可圈可点之处颇多，比如约翰绰号“无地王”，追随他的庶子腓力普也放弃了父亲的封地而选择了头衔，冥冥之中若有通神。相比之下终幕对庶子和赫伯特的交代都有点草率……

“好，当我是一个穷人的时候，我要信口漫骂，说富有是唯一的罪恶；要是有了钱，我就要说，只有贫穷才是最大的坏事。既然国王们也会因为利益而背信弃义；利益，做我的君主吧，因为我要崇拜你！”

约翰王和私生子两个人物刻画得实在精彩

一到历史剧就充满悲剧色彩了。

不知道剧情有没有和历史不一致的地方，不过作为剧或者小说来看都挺精彩的，尤其是语言，翻译也是到位，比喻用得很多，一个意思重复好多遍，不知道是不是为了加强感情，但读起来确实有些激昂慷慨的。

历史背景决定了不会有特别激烈的戏剧冲突，即便如此从中仍然感到莎翁的天才熠熠生辉。

一场原始森林的篝火晚会。跌宕起伏的情节，精致的语言。

商务印书馆这套注释书蛮管用。最丰满的角色居然是福康爵士，狮心王的私生子，既无赖又贵族。靠嘴皮子唬住约翰王、煽动法王子路易出兵的大主教Pandulph都承认“私生子”骂功高他一等。此剧重复性最高的情节，就是不断发誓和不断背叛又再发誓。莎士比亚有点弱化了约翰王的缺点和残暴。

前三幕事态发展迅捷，康氏与私生子非常有活力。

情节太草率了，结构有大问题，但有几处闲笔还算精彩，所以还行

听人劝，天下乱。

感悟和导言给我的启示差不多，唯一值得注意的是拥有极大影响力的教皇，以及康斯坦斯泼辣的毒舌。

我有点读不进莎士比亚的历史剧/心塞

前面的部分很精彩，结尾太潦草了…突然就结束了，感觉还差点什么…

虽然故事整体简单，且前面的私生子情节有些突兀，但莎的几个处理真的是太棒了。尤其是后边的亚瑟之死与约翰将王冠的拱手让出。另：约翰王似是莎剧中唯一一位身染热病去世的吧。剧中的荒诞感，有点儿太现代感和真实了。

兄弟之间财产的争夺，叔侄之间王位的争夺，国家之间土地的争夺，皇权与神权对社会控制权的争夺，一部戏剧，尽显百态。狮心王的私生子不仅继承了他的身躯还继承了他的勇气，约翰王在这点上是不如的。

和前四部曲一对比，差距明显。不过还是很喜欢庶子这个角色。

[约翰王 下载链接1](#)

书评

[约翰王 下载链接1](#)